

河南省节能减排(应对气候变化)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豫节减办〔2017〕1号

关于2017年全省节能宣传月和 全国低碳日活动的通知

各省辖市、省直管县(市)节能减排办,省节能减排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广泛宣传生态文明主流价值观,培育和践行节约集约循环利用的资源观,大力倡导勤俭节约的社会风尚,在全社会营造节能降碳的浓厚氛围。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2017年全国节能宣传周和全国低碳日活动的通知》(发改环资〔2017〕948号)和《河南省节约能源条例》要求,定于6月份组织开展河南省节能宣传月活动,6

月 13 日组织开展全国低碳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今年全省节能宣传月活动的主题是“节能有我，绿色共享”。全国低碳日活动主题为“工业低碳发展”。

二、节能宣传月和低碳日活动期间，各地市、各部门要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打造美丽河南的实施意见》和《河南省“十三五”控制温室气体排放工作方案》、《河南省“十三五”节能低碳发展规划》等相关要求，以建设生态文明为主线，凝聚社会各界力量，普及生态文明、绿色低碳发展理念和知识，营造崇尚节约、合理消费与低碳环保的社会风尚，推动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要积极组织开展群众喜闻乐见、形式多样、丰富多彩的宣传活动，充分利用电视、广播、报纸、网络、微信、微博等媒体，加大宣传力度，广泛动员全社会参与节能降碳。加强与网络、通讯、城管等部门的衔接，妥善做好相关宣传材料的推送、发布及张贴工作。要结合工作实际开展各具特色的节能低碳宣传活动。

三、各省辖市、省直管县（市）要高度重视相关活动组织安排，各级各部门加强沟通协作，联合做好本地区、本系统节能宣传月和低碳日组织活动。各级节能监察机构要配合节能主管部门积极开展宣传活动，相关民间组织、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要积极参与宣传活动。要坚决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有关要求，既要保证宣传活动有声势有影响，又要坚持节俭办活动。

四、各地、各部门应按照职责分工，制定宣传工作方案，充

充分发挥地方特色和行业特点，宣传活动重点围绕以下内容组织开展：

各级发展改革部门要积极贯彻落实《河南省“十三五”控制温室气体排放工作方案》、《河南省“十三五”节能低碳发展规划》、《关于组织开展河南省全民节能行动的通知》（豫发改环资〔2017〕334号）、《关于组织开展河南省全民节水行动的通知》（豫发改环资〔2017〕163号）等相关要求，积极宣传节能低碳文化、普及节能低碳知识、提升全民意识，培养广大民众勤俭节约的生产方式、消费模式和生活习惯。组织开展企业节能自愿承诺活动，组织新闻媒体进企业系列报道活动，深入报道企业先进技术和典型案例，展示工业低碳发展成果和成功经验，推广节能新技术和高效节能产品，广泛宣传节约集约循环利用的新资源观。

各级教育部门要组织各级各类学校开展“未来的主人，节能的先锋”活动，充分利用校园网、校园广播、校报、宣传展板、宣传橱窗、社交软件平台等多种形式，在校内开展全方位立体化的节能宣传教育。积极安排贴近学生，形式多样的节能减排、绿色环保实践活动和节能设施参观活动，推动形成勤俭节约人人尽责、节能减排人人担当、绿色环保人人作为、生态文明人人践行的绿色校园新风尚。

各级科技主管部门要广泛地开展节能减排低碳科技示范活动，引导企业采用先进适用的节能与低碳新技术和新工艺，积极培育河南省节能减排科技创新示范企业，推动相关产业的低碳升

级改造，引导全社会把使用节能减排创新产品作为一种自觉行动。

各级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要紧紧围绕《中国制造 2025 河南行动纲要》，印发专刊大力宣传绿色制造相关法规和知识并实施绿色制造工程，在工业行业推广一批先进适用的节能环保技术和产品。通过“洛阳节能低碳环保产品博览会暨绿色发展高峰论坛”等多种形式活动，引导企业、园区践行节能、环保、低碳、创新理念，重点宣传普及节能减排低碳的法律法规、政策、标准及相关知识，引导企业职工自觉参与节能减排，形成良好的绿色发展氛围。要组织低碳工业园区试点单位从自身推动工业低碳发展的实际出发，开展各具特色的工业低碳发展经验宣传和交流活动。

各级环保部门要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强烈意识，全面贯彻落实《环境保护法》、《“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以及省委、省政府打赢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1+6+7”总体方案和水污染防治攻坚战“1+2+9”总体方案等相关要求，坚持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推动绿色发展，努力实现环境质量总体改善。充分利用节能宣传月活动引导全民自觉践行绿色生活方式，倡导勤俭节约的消费观，推动全民在衣、食、住、行、游等方面加快向勤俭节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方式转变。积极弘扬生态文明和环境保护理念，通过创新开展全社会宣传教育活动等方式，促使公众积极参与到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当中来。

各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要抓住建筑领域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宣传，引导绿色生活方式及消费。重点宣传《河南省公共建筑

节能设计标准》和《河南省居住建筑节能设计标准》等建筑节能标准，以及超低能耗建筑、近零能耗建筑的新技术，引领节能建筑新标杆，推广绿色建筑使用技术、产品和高效运行管理措施。大力推广装配式建筑，积极开展相关示范。结合旧城更新及环境整治、老旧小区改造、棚户区改造及危房改造等工作，宣传推进既有居住建筑节能改造。加大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宣传力度，提高运行效率。积极鼓励公共建筑建筑业主及使用人开展能效对标，引导公共建筑物物业管理单位设置能源管理岗位，聘任能源管理专业人员，实施专业化用能管理。鼓励农村新建、改建和扩建的居住建筑按《农村居住建筑节能设计标准》（GB/T 50824）、《绿色农房建设导则》（试行）等进行设计和建设。加强农村建筑工匠技能培训，提高农房节能设计和建造能力。积极研究适应农村资源条件、建筑特点的用能体系，引导农村建筑用能清洁化、无煤化进程。

各级交通运输部门要大力宣传绿色交通运输体系建设成效，充分利用视频、微博、微信、海报等多种方式在车、船、路、港领域宣传交通运输绿色发展理念。实施一批绿色交通项目，推广节能减排新产品、新工艺和新技术。积极鼓励支持共享单车，倡导公众绿色出行文明出行，营造绿色交通氛围。

各级农业部门要继续深入开展节能减排农村行活动，大力推广农村沼气、清洁炉灶和秸秆综合利用等技术，推进农村可再生能源建设。大力推进节水农业，实施化肥农药使用量零增长行动，

强化畜禽水产养殖污染综合治理，开展废旧地膜回收利用为主的农业清洁生产示范，打好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攻坚战。发展现代生态循环农业，加强现代生态循环农业试点市和示范基地建设。进一步加大技术咨询和宣传培训，引导农民转变生产生活方式，提高节能低碳意识，推进美丽乡村建设。

各级商务部门要以“创建绿色商场，推广绿色技术，促进绿色回收”为重点，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流通领域宣传活动。加大绿色商场创建工作宣传力度，鼓励流通企业按照《绿色商场》标准促进绿色供应链建设，采购绿色商品，开展节能产品促销，在营业场所布置节能环保宣传标识标语，引导绿色消费行为。鼓励流通企业使用节能技术、产品、设备开展节能改造，组织节能技术产品设备供应商与流通企业对接，举办节能技术交流会、改造案例分享会等，促进流通企业发现节能机会，挖掘节能潜力。举办社区绿色兑换活动，采取散发宣传册、图板展示和技术人员现场专题讲座等方式，增强社区居民对再生资源回收的认识。

各级国资委要督促国有企业推进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加快淘汰落后产能和高耗能、高污染工艺与装备，发展低碳、清洁、高效能源，推广节能减排降碳新技术、新工艺，持续提高能源和资源利用效率，带头履行节能减排和低碳发展的社会责任。指导省属重点企业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深入开展节能、节水、节地及减碳等活动，加强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管理，推动企业能源管理体系建设，切实推动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企业建设。

各级新闻出版广电部门要组织引导广播、电视、报纸等媒体以新闻、专题等形式广泛深入地宣传节能低碳理念、知识和技术，发挥新闻媒体作用，开设专栏宣传接地气、贴近性强的节能低碳技术。河南省广播电视台和地方广播电视台，在重要时段循环播放一定数量节能公益广告，在全省范围内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各级机关事务管理部门要积极发挥公共机构在节约能源资源中的表率作用，宣传贯彻《河南省公共机构节约能源资源“十三五”规划》，组织各级各类公共机构积极开展多种形式的节能宣传活动。组织能源紧缺体验活动，倡导低碳出行，利用政府内网、微信、微博等手段，带头普及节能常识，推广新能源汽车应用，倡导节约用水、节约粮食，促进资源循环利用，践行垃圾分类，共享绿色环境。推进节约型机关、节约型医院、节约型校园创建活动，培育崇尚节俭的社会风尚，厚植绿色生态文化，充分发挥公共机构示范引领作用，带动全社会深入、持久、自觉行动，以高效的能源资源使用效率支撑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全省节能宣传月期间，省事管局组织举办以“生态文明，机关先行”为主题的公共机构节能低碳志愿者宣传活动。

各级工会要深入开展“践行新理念、建功‘十三五’”主题劳动竞赛活动和全省重点企业以推进绿色发展为主要内容的节能减排竞赛活动，比管理水平、比技术创新、比岗位建功，降能耗、降排放，将生态文明作为职工素质教育的重要内容，倡导勤俭节约的消费观。进一步深化重点行业节能减排达标竞赛活动，围绕工

艺技术装备更新改造开展对标竞赛。组织职工立足岗位，增强节能减排意识，掌握节能减排技术，为企业节能减排做贡献。发挥职工节能减排义务监督员作用。

各级共青团组织要广泛动员全省青少年开展“绿风尚”河南青少年生态环保攻坚行动，在青少年中大力宣传生态环保理念，普及节能低碳知识。充分利用“青年之声”互动平台、微博、微信和短视频、动漫等新媒体手段，倡导低碳生活理念，营造节能环保氛围。

各级妇联组织要深入开展“美丽河南巾帼行”主题活动，引导妇女从自身做起、从家庭做起，身体力行传播绿色、生态、环保理念，影响他人、奉献社会，携手共建天蓝地绿水净的美丽河南。充分发挥妇联系统所属新媒体的作用，开展节能低碳、绿色生活、节俭养德等方面的宣传和教育，从而增强妇女和家庭保护生态、节俭节能、低碳生活的意识和能力。

军队各级要坚持艰苦奋斗、勤俭建军，强化财力资源集中统管，珍惜和用好宝贵的军费资源，持续深入开展“八节一压”、“红管家、好当家、小行家”、“红旗车分队、红旗车驾驶员”、“红旗船队、红旗船员”评定等活动。研究制订适合军队特点的新能源研发和推广应用政策，积极推行综合运输，科学统筹运输计划和运力使用，抓好“清煤工程”、既有设施抗震节能综合改造，搞好既有房地产资源调余补缺。充分利用“中原国防”微信公众号、官方微博等网络平台，积极宣传和倡导军营节约文化，着力推进军

民融合，在更高起点更高层次上增强资源节约工作的渗透力和影响力，提高服务保障部队战斗力的贡献率。

五、活动结束后，各联合主办部门、各省辖市及省直管县（市）节能宣传月和低碳日活动牵头部门要对活动情况进行总结，于7月15日前将书面总结材料报送省节能减排（应对气候变化）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省发展改革委环资处）。



